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威音

第三期

威音第三期目錄

圖畫
論說
宗乘
釋經
專著
譯述
雜記
新聞

僧

入佛指南

心經釋義

般若與業力

歐洲佛教之兩種誤解

影響軒叢話

國內之部

國外之部



華嚴會圖

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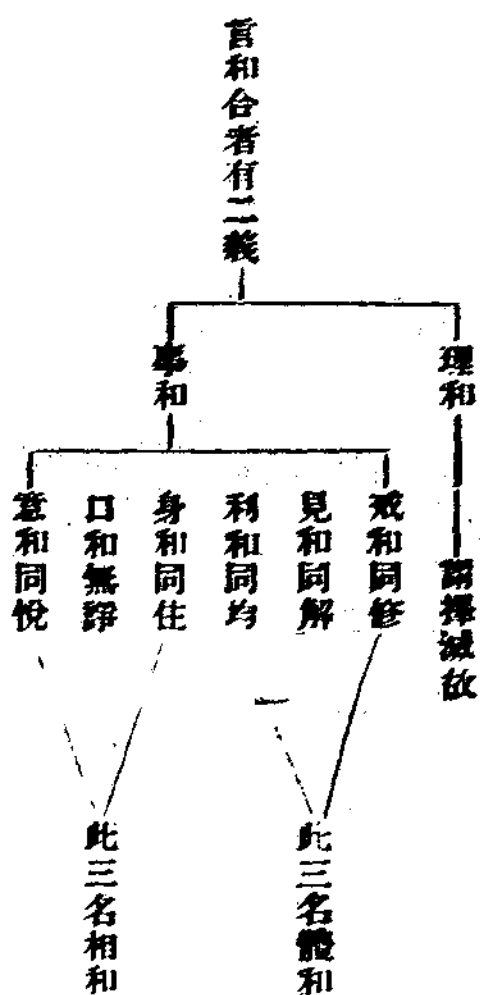
僧

梵語僧伽 譯曰「和」 或譯「衆」 僧字就是僧伽之略

怎說衆呢 本來一個人不能稱僧 一個人只能稱求寂某乙 小比丘某乙 義淨三藏是到過印度的人 他說僧伽是四人以上之稱 一個人稱僧 西方無此法也

又義林章說 三個人以上稱僧 「如辦法事四人方成 一人自言 大德僧聽所和三人得名僧故 自三已上 皆得名僧」那就三個人已上才得稱僧 若一個人稱僧 不合乎衆字的意義了 在支那是向來習慣 往往一個人稱僧 稱僧人 稱貧僧 雖有人說 譬如萬二千五百人爲軍 單自一人亦稱軍 所以一個人稱僧也不妨 這話究竟勉強 譬如和尚是和合一衆的上首 是一人之稱 今俗凡見剃染

者 皆呼和尚 按正名之義 與此一人稱僧 同是不可
怎說和呢 行事鈔說得很細 他說



像現在叢林內 表面上似可謂理和事和 但是實際上我們還希望不分黨派
不鬧意見 不爭權利 大家共同的 以求得最後解脫 為唯一的宗旨 是這樣和
合的大眾 才真實的可稱為佛法僧伽

還有一層 僧伽既是大眾之義 大眾和合 又必戒同見同 那末 大乘就當

有大乘衆 小乘就當有小乘衆了 就是問菩薩僧與聲聞僧和合不和合呢 這却自來 頗有多說 依智度論說

諸佛多以聲聞爲僧 無別菩薩僧 如彌勒菩薩文殊師利菩薩等 以釋迦文佛無別菩薩僧故 入聲聞僧中次第坐

依此則聲聞僧與菩薩僧和合共住 又依心地觀經說

世出世間有三種僧 一菩薩僧

二聲聞僧

三凡夫僧

若有成就別解脫戒真善凡夫 乃至具足一切正見 能廣爲他演說 開示衆聖道法 利樂衆生 名凡夫僧

復有一類 名福田僧

於佛法僧戒 深信因果 常發善願 雖毀禁戒 不壞正見 名福田僧 讚嘆一乘

依此 則一衆一衆的戒乘 緩急有不同 當然是聲聞僧外 別有菩薩僧了 但是心地觀經雜說密部 密教的菩薩僧 有捨律衣蓄髮戴冠掛瓔珞者 又當別論 雖今僧伽 別受梵網 然莫不內祕大戒 外現聲聞形相 所以現代僧伽 還是表釋

迦法中無別菩薩僧也。

本來從經律內研究僧伽制度 已屬頭緒紛繁 加之在支那的向來承傳 尤多混纏 近年各地 比丘居士 多有興起的人 戒律知見 自難和同 然隨喜偈云 緣覺聲聞及有情 一切善根盡隨喜 苟去隘陋之私 以佛法的廣大 自見人人皆有相當的地位 正不必動以邪魔外道相加 要當於本身認清 果是菩薩僧否 是譯經的義解的感應的興福的某一類高僧否 不是百無一可一味貢慢的慚愧僧否 不是百不和同一味孤寂的啞羊僧否 若慚愧僧啞羊僧 皆難入衆 世法中人 尙講合羣 當此時大法衰微 這篇說僧的話 或亦整理僧伽中應明之要義也歟。

宗乘

入佛指南

(續第二期)

本論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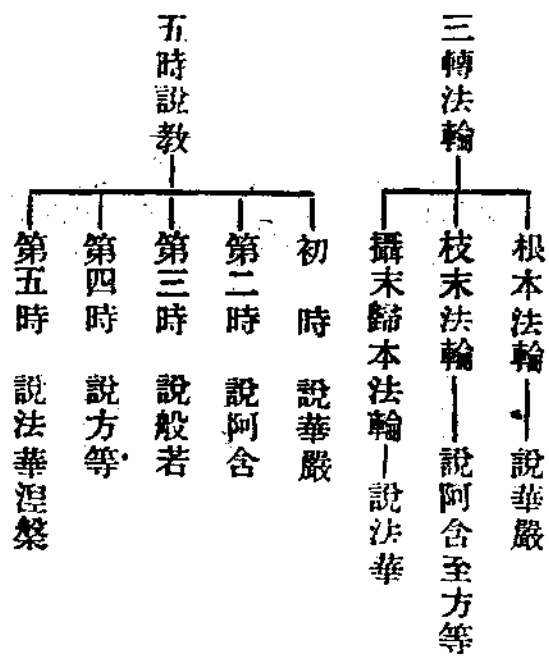
第一章 大乘述要

甲 名宗的歷史

佛法始於何時 由佛教的教理上說 當然是未有世界以前 已有佛法存在 但是我們現在所信受奉行的經教 是二千九百餘年前 應化身佛釋迦牟尼如來所說出

我釋迦世尊 降生閻浮提 示現八相 轉正法輪 因着衆生的機根不同 於是應機說法 初說華嚴 次說阿含 再次說般若 再次說方等 最後說法華涅槃

諸種的經教 以上一代的時教 在許多經論上 有稱之為三轉法輪的 有稱之為五時教法的



關於已上說法的年代 傳說不一 通常所傳的 有偈云

「阿含十二方等八 二十二年說般若 法華涅槃共七年 最初華嚴三七日」
當佛宣說了涅槃以後 示現滅度 諸弟子遂結集三藏教法 垂為聖典 於是

尊者摩訶迦葉 集會了五百阿羅漢 在摩揭陀國的七葉窟中 結集三藏 阿難誦經 優婆離誦律 富樓那誦論 所誦出的多屬於小乘的教法 謂之界內上座部 其時界外另有數萬大衆 凡聖聚會 別誦出五種法藏 所謂經藏律藏論藏雜藏禁呪藏等 多屬於大乘的教法 謂之界外大衆部 此次界內界外的結集 通常稱爲第一次結集

又當着佛滅一百年間 有所謂第二次結集 在毗耶離城 是匡正小乘的律部 又當着佛滅後二百餘年間 有第三次結集 在波吒利弗城 是結集小乘的經典 又當着佛滅後五百年間 有第四次結集 在迦濕彌羅城 也是結集小乘有部的三藏

此外關於大乘經典的結集 有文殊彌勒等菩薩 與阿難尊者 在鐵圍山中 結集大乘的三藏 謂之菩薩藏

以上所說的大乘教法 雖有窟外大衆 和鐵圍山的結集 完成了大乘的法藏

但在佛滅後初五百年間 全印度所弘的 唯以小乘爲盛 大乘簡直是若存若亡 而未能夠發揚光顯

到了佛滅後第五百年時 馬鳴菩薩出世 發揚大乘聖道 并著有「大乘起信論」「大莊嚴經論」等 流傳後世 佛滅後六百餘年 龍樹菩薩廣造「中論」「十二門論」「智度」「十住毘婆沙」……等諸論 提婆菩薩造「百論」……等 宣說空宗的大乘 佛滅後九百年間 無著菩薩 誦出了彌勒菩薩所述的「瑜伽」「莊嚴」等五部大論 並且著作「攝大乘」「顯揚」……諸論 世親菩薩廣造「唯識」「佛性」「十地」「涅槃」……等五百部大乘論 以宣揚有宗的大乘 於是大乘的教法 日益敷揚 所有禪密等教法 也各於時傳持不絕

從此以後 繼龍樹提婆的法統 弘揚無相大乘教法的 有清辯 智光……諸論師 繼着無著天親的法統 弘揚有相大乘教法的 有護法 陳那 戒賢……諸論師 直至義淨三藏遊學印度 他所著的「南海寄歸傳」內還說「此間大乘 無

過二宗 一則瑜伽 二則中論云云」此乃是佛滅後一千二百年間的事實

佛法傳入中國 當後漢西晉時 有支謙 竺法護 支婁迦讖等傳譯諸經 然而尚非弘闡的時代 逮至西晉時 鳩摩羅什法師來華 始廣譯經律論三藏 大爲弘布 嗣後佛陀跋陀羅 曇無讖 菩提流支 真諦三藏等 翻譯華嚴涅槃方等唯識諸經論 流通頗盛 唐初的玄奘三藏 傳譯大小乘的三藏經典 最爲宏富 此外善無畏金剛智不空諸師 傳譯密教 實叉難陀重譯華嚴 其他傳譯聖典弘揚正法的三藏大德 實不勝紀述 而歷來諸師 因着內證的法門 和當機方便 於是種種不同的教法 而形成法相三論天台華嚴禪淨大乘的宗派

以上既自世尊說法 滅後結集 流佈支那說明大略 今當繼述各宗的經過

法相宗

溯自本師釋迦牟尼佛 在「華嚴」「深密」「楞伽」……等六部

大乘經中 宣說法相唯識之理 卽是此宗的原始

佛人滅後九百年間 彌勒菩薩 應無著菩薩之請 從都率天下降 在中天竺

阿踰遮國的瑜遮那講堂 說「瑜伽師地論」「分別瑜伽論」「大莊嚴論」「辯中邊論」「金剛般若經論」等五部論藏 而樹立此宗的法義 其中瑜伽論百卷 廣攝諸教 又名廣攝諸經論 最爲此宗的要典

無著菩薩 承着彌勒菩薩之學 而述作「顯揚聖教論」「大乘阿毘達磨論」「攝大乘論」……等 擴揚此了義的大乘

無著之弟世親菩薩 初弘小乘 造小乘論五百部 後因無著的勸勉 回心向大 入大乘後 又造「唯識二十頌」「唯識三十頌」「五蘊論」「百法明門論」……等大乘論五百部 法相的法門 因此大盛 後來陳那 護法 安慧 難陀 戒賢……諸論師 也都繼續的興起 繼續的發揚

在佛滅後一千年間 法相的教法 已經傳入中國 如六朝時代的菩提流支 勒那摩提 真諦等 先後傳譯出「賢性」「三無性」「大乘唯識」「轉識」「攝大乘」諸論 弘闡無著世親的教義 並在當時成立「地論」「攝論」兩宗 爲

後來玄奘三藏成立法相宗的先河

玄奘三藏 當唐太宗的貞觀三年秋八月 出發長安城 單身獨步 周歷五印度 卽從戒賢論師 受學五部大論十支論等的奧義 更通達因明聲明之學 又參學於智光勝軍等師 在貞觀十九年正月回國後 廣譯經論等千數百卷 又糅合護法 難陀 安慧 親勝 火辨 德慧 淨月 勝友 最勝子 智月等十大論師所著的「唯識三十頌」的解釋 而纂成「成唯識論」十卷 內中並以護法論師所說的爲主體 突出菩提流支真諦等法相學說的範圍 而別開中土的法相一宗 奘師門下三千弟子 七十長者 以神昉 嘉尙 普光 窺基四人稱爲上足 而以基師爲瀉瓶弟子

窺基大師 由奘師的口授 作「成唯識論述記」二十卷 發揮蘊奧 此外廣製章疏 如「大乘法苑義林章」七卷 「唯識掌中樞要」四卷 「瑜伽略纂」十六卷 等等 大成一宗的教範

同時的有西明寺沙門圓測 講成唯識 和基師所傳的頗多異議 於是窺基大師的法嗣淄州慧沼大師 撰「唯識了義燈」十三卷 匡持正義 又著有「能顯中邊慧日論」四卷 垂傳於世

次則濮陽智周大師 承着慧沼大師的法緒 振興此宗 著有「唯識論演祕」七卷「大乘入道次第章」一卷

濮陽大師以後 經唐武宗的毀佛 和安史的叛亂 唐代至此 法相衰微 宋明以來 猶復不振 雖有許多的學者 出於其間 然而除著述以外 於本宗無足傳者 因再表列本宗的源流如左

釋迦牟尼佛—彌勒菩薩—無著菩薩—世親菩薩—護法論師—戒賢論師

(以上印度)

玄奘三藏—窺基大師—慧沼大師—智周大師………

釋經

心經釋義

(續第二期)

般若波羅密多心經

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

第三分

菩提薩埵 依般若波羅密多故 心無罣礙 無罣礙故 無有恐怖 遠離顛倒夢想 究竟涅槃 三世諸佛 依般若波羅密多故 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第三分 說明般若的妙用 又廣爲開演「度一切苦厄」的實證 卽是再說那「自在」二字

菩提薩埵七句 是說「菩薩乘」依般若而得益 三世諸佛三句 是說「佛乘」依般若而得益

釋菩提薩埵至究竟涅槃

菩提薩埵 就是菩薩 涅槃恐怖 顛倒夢想 就是指貪瞋癡慢一切煩惱 不過菩薩的境界 縱有煩惱 也很輕微 所以不列貪瞋癡慢等名 而說涅槃恐怖顛倒夢想

涅槃的意義 就是寂滅 是修行人離苦得樂的目的地 這涅槃城有三門 一 空解脫門 二 無相解脫門 三 無願解脫門 菩薩依着般若的樂因 除去煩惱的苦因 自然離苦得樂而達到究竟涅槃 當他心無涅槃 卽入空解脫門 當他心無恐怖 卽入無相解脫門 當他遠離顛倒夢想 卽入無願解脫門 既入三門 卽已居涅槃城中

釋三世諸佛至三菩提

三世 就是過去未來現在 現在諸佛如是依着般若 過去諸佛也如是依着般若 未來諸佛也如是依着般若 並不是一時一佛如是說三世 卽表非一時 說諸佛 卽表非一佛 般若是諸佛之母 出生諸佛 當然是三世諸佛所依 若無般若 也就無佛

阿耨多羅的意義 就是無上 三藐三菩提的意義 就是正等正覺 正覺之上 又加着無上正等 表示諸佛所得 最爲卓異 得此菩提 苦已度盡 也就 得着無上的自在 至問他何以得着這菩提的 却只是依着般若波羅密多

第四分

故知般若波羅密多 是大神呪 是大明呪 是無上呪 是無等等呪 能除一切苦 真實不虛

此第四分 讚顯了般若而引入祕密般若

釋故知般若至無等等呪

此經是經 而此處稱呪 所以極言效驗的神速

第一 是大神呪 稱其能破煩惱 神妙難測 是聲聞真言 第二 是大明呪 稱其能破無明 照滅癡暗 是緣覺真言 第三 是無上呪 稱其令因行滿 至理無加 是大乘真言 第四 是無等等呪 稱其令果德圓 妙覺無等 是 祕藏真言

釋能除一切苦真實不虛

真實不虛 指般若的體 能除一切苦 指般若的

用 卽反應前文「照見五蘊皆空 度一切苦厄」二句 當知五蘊皆空 而般若

却有真實不虛的在 如是 然後可得觀自在菩薩的大自在

第二分 已將般若的妙義詳加說明 第三分 又將般若的妙用廣爲開演

了的般若 是無庸再說的了 但是意味深長 終嫌未盡 又經文簡短 或不

免爲人所忽 所以此分反覆讚歎 神韻悠然 耐人尋味 同時又反應前文

作一總結 結構雖小 却絲毫不漏

第五分

故說般若波羅密多呪 卽說呪曰 揭諦 揭諦 波羅揭諦 波羅僧揭諦 菩提薩

婆訶

此第五分 說祕密般若而加持顯了般若

釋故說般若波羅密多呪

我佛說法 常說密呪加持 此經由上文引入 也

說一呪。般若的妙義和妙用。前文雖都說過。但是還有離於言說思想的。不得不藉密呪說着。而後此經纔得一部完全的般若。

前文顯說。使人依義而生慧。此分密說。使人持明而生定。定慧均等。修行自然圓滿。

釋揭諦至薩婆訶

第一揭諦 說聲聞行果 第二揭諦 說緣覺行果 第三

波羅揭諦 說大乘行果 第四波羅僧揭諦 說真言行果 第五菩提薩婆訶
總說以上諸乘究竟菩提證入義

呪文是諸佛祕語。非凡夫因位所解。但當誦持。除障增福。不須強爲解釋。若欲強爲解釋。約有二說。一說。揭諦的意義。是去。又是度。卽是說般若的功能。重言揭諦。是自度度他。波羅卽是彼岸。波羅揭諦卽度彼岸。僧的意義卽是總。又是溥。波羅僧揭諦。卽是說。自他溥度。總到彼岸。薩婆訶的意義是速疾。菩提薩婆訶。就是說。疾速成就正覺。一說。揭諦的意義是

行如 卽是如理如量而行 如爲體 行爲用 如如而行 行於如如 是真般
若的境界 是真自在的氣象 此中妙義 含藏無限 只這揭諦一語 已足以
包括全部般若

專 著

般若與業力（續第二期）

第一編 總論（續）

第二章 大小二乘教義上的區別

第一節 區別的範圍

本來所謂某宗某派爲大乘 某宗某派爲小乘 差不多都含着有「入主出奴」和「黜人尊己」的意味 是大乘人用以排斥餘宗餘派的口頭禪 不能就算爲定論 試看中國大乘各宗 天台自立爲「一乘圓教」以高于餘宗的大乘 華嚴又自立爲「別教一乘」以高于天台的一乘 那麼 小乘二字的名稱 也不過是隨人安立 猶如一乘所對的大乘 又如「別教一乘」所對的「同教一乘」 是大乘人一種排斥異

己的表現罷了 況且大乘人所指爲小乘的某宗某派 往往對於大乘 也有一種強烈的排斥 他就是說「大乘非佛說」同時他並能原原本本 舉出許多的證明 他這一說的利害 簡直要根本的破壞大乘 使他無存在的餘地 和大乘人的高上築高 同不免排斥異己自尊其是 有時過分的攻擊起來 經論也往往抹殺 真如人帶着顏色眼鏡 日月山河 皆自其所帶眼鏡的顏色而變幻 其中是非優劣 我們且不必爲之細辨

我現在所要區別的 並不是某宗某派的大小乘 却是泛論佛法中的大小乘 因爲佛法中本有所謂聲聞法 緣覺法 菩薩法 聲聞緣覺所修 就是小乘法 菩薩所修 就是大乘法 修聲聞緣覺法的 就是小乘人 修菩薩法的 就是大乘人 我並不願在這中間 對於某宗某派 加以軒輊而上下其手

況且我們所以要區別大小二乘的主因 原是爲着研究大小二乘的教義 凡關於大小二乘的教理如何不同 大小二乘的修行如何不同 大小二乘的證入又如何

不同 都是我們願意細加區別的 至于借此判宗判教 區別某宗某派爲大乘 某宗某派爲小乘 那我們却沒有這個意思 雖然我在下文研究般若與業力的時候 預備借着各宗各派的教義 證實我的管見 可是我始終是研宗研教 不是判宗判教 望讀者千萬不要誤會

第二節 區別的探源

從整個的佛教上而分爲大小二乘 從圓滿的教義上而談大小二乘的區別 說起來似乎有些不合 但是我佛說法的時候 却明明的說着大小二乘 在一代時教的教義上 也就明明的有大小二乘的區別 這是何以故呢

在這中間 實含着一個極重要的理由 本來這個圓滿的佛法 極是難說 能說這個圓滿的佛法的人 極是難得 可是說法尙不算難 最難的莫如當機 說法而能當機 纔是真正的說法 如若不然 那就無論他說的什麼高深的教理 無論他說到怎樣微妙的境界 縱然滿口都是佛法 却不能謂之說法 因爲一時代有一

時代的機 一地方有一地方的機 一法會有一法會的機 乃至于一人 也因着「時」與「地」的關係 有各不相同的機 說法的人 必先默察當前的機 認清當前的機 纔可以開口說法 所當的機不同 所說的法也就不同 譬如當大乘的機 就應當說大乘法 若是逆機而說小乘 他們就不能契合 當小乘的機 就應當說小乘法 若是逆機而說大乘 他們就不能領會 並且如果追進一層說 或者他們因爲不能契合的原故 還要引起許多鄙視和疑謗 因爲不能領會的原故 還要引起許多誤解和墮落 這纔真是醍醐變了毒藥呢 大乘菩薩所受三昧耶戒中 有極可注意的兩條 一條是 不得向大心 說法令退墮 一條是 不得向小根 輒說微妙法 就是爲此 所以當機是說法的唯一的方便 是說法的必備的條件

我佛說法 當然具足這種當機的方便 因此當大乘的機 說出了大乘法 當小乘的機 說出了小乘法 大小二乘的區別 就是從這機上生的 所以有人說 研究一部經的時候 只要看他序分中所列的聽衆 是小乘還是大乘 就可以知道

這部經所說的是什麼法 因為向大乘人所說的 一定是大乘法 向小乘人所說的 一定是小乘法

第三節 大小二乘的比較表

因着不同的機 而說出不同的法 于是有大小二乘的區別 但是這大小二乘的區別 究竟在那幾點上呢

說到這個問題 却非三言兩語可以解釋 好在我下文對於大小二乘有詳細的(研究)于今暫不多說 只列一個簡明的表 將大小二乘區別的要點 約略提出 以便讀者比較

	小 乘	大 乘
<p>(1) 緣起 (2) 皈依 (3) 受戒 (4) 修行 (5) 見道 (6) 破執 (7) 斷障 (8) 明空 (9) 離苦 (10) 證果 (11) 得益</p>	<p>業成 皈依佛——丈六金身 皈依法——如 來一代時教 皈依僧——師 ——止持——諸惡莫作 作持——衆善奉行 四諦——十二因緣 見無漏智 但破我執 但斷煩惱障 但明生空 離分段生死之苦 證清淨果(阿羅漢辟支佛) 自利</p>	<p>賴耶 真如 法界 六大 等緣起 皈依十方三世佛 皈依方廣大乘法 皈依十方菩薩僧 不失菩提心則方便可開 六度 見無分別智 愛破法執 愛斷所知障 愛明法空 離變易生死之苦 證大覺果(佛) 自他雙利</p>

第四節 大小二乘的根本要義

大小二乘的區別 從上列的比較表上 可以得其大凡 但是他們究竟爲甚麼有這種種不同的表現呢

須知在這中間一定有一個根本要義 因爲根本不同 以致所發出的教義也就不同 我們既研究大小二乘 若不將這根本要義抉出 還是不能談到親切的認識

這根本要義究竟在那裏呢 在大乘裏就是般若 在小乘裏就是業力

大乘以般若爲根本 所以他的教理莫不依着般若 他的修行莫不依着般若 他的證入也莫不依着般若 小乘以業力爲根本 所以他的教理莫不依着業力 他的修行莫不依着業力 他的證入也莫不依着業力 因爲一個依着般若 一個依着業力 各有一種趣向 各有一種努力 各有一種成功 以致教義上有種種不同之點 表中所列的十一條 不過「舉其大者言之」罷了 所以研究大小二乘的人 必須着眼於般若與業力兩點 明瞭他們的根本 而後纔能親切的認識大小二乘

第五節 關於區別上的破執

吾人依着以上研究的結果 往往要引起一種感想 就是覺得大乘的證入深而利益廣 小乘的證入淺而利益狹 大都會崇拜大乘而輕棄小乘 這種意思 却是大大的錯誤了 須知大小二乘 雖說是證入的淺深不同 利益的廣狹不同 至于修行的地位 實堪並駕齊驅 並不可取大而棄小 比如我說 我學大乘 我不學小乘 我斷所知障 我不斷煩惱障而成佛 這不是笑話嗎 所以大乘人總說兼斷煩惱所知二障 然則說斷煩惱障的小乘 不也是大乘人所當並重嗎 這一個從業力出發 若不深入般若 就證入淺而利益狹 然而那一個從般若證入 若不修歸業力 豈非空花狂慧嗎 從何處見出他的作用呢 所以大小二乘 實在並駕齊驅的地位 吾人于此 萬不可有崇拜大乘而輕棄小乘的意思 願一般研究大小二乘區別的人 在此等處特爲着眼

譯述

歐洲佛教之二種誤解

譯日本森川智德原作

歐洲佛教界之現狀 自我日本佛教界觀之 有二種之誤解

第一誤解 謂以佛教之研究 卽作爲佛教之信仰

就歐洲佛教研究之興起言之 自「德意志」哲人攝取印度思想 高唱意志否定之哲學以來 後「法蘭西」又譯成法譯法華經 英國繼又刊行「東方聖書」至於今日 關於佛教之研究 經若干學者之從事 其事績亦甚可驚歎 例如以一九一六年行世之「德意志佛教書目錄」觀之 其時德文之佛教上之著書論文等 已有二千五百四十四篇 目錄中凡「書名」「論文之題目」「著者之姓名等」並皆列舉 由此以觀 德國一國 尙有如是多數之學者 對於佛教研究 如是精進

其外各國 亦可窺見其一班矣

觀以上之事實 亦可知佛教於歐洲大陸 發生其大勢力之枝蔓 若此枝蔓不速斷除 必致發生種種誤解 何則 蓋即歐州大多數之佛教學者 咸謂佛教爲文化現象也 彼從文化各方面以研究之 其所稱爲有名之佛教者 實則僅從事於佛教之研究 加以佛教學者之稱呼則可 蓋彼等決非學佛者也 又如一大英佛教會 一時會員數達三百名以上 此等會員中 多爲英國知名之學者 或其他立於優等社會之地位者 但此等會員 大多數皆欲知佛教文化爲何如者 以此而輕率判斷彼等爲佛教之信者則不可 此與今日散在世界各國之無數神智學會會員 不守宗教之信仰 而唯事神智學之研究者無異 要之關於歐洲之佛教 可分爲研究與信仰之二部門觀察之 若徒見其研究之頗盛 而直妄斷其信仰之盛 則不可也 然謂研究往往爲信仰之引導 此亦不能加以否定 佛教學者同時亦爲學佛者 事實上亦屬可能 又見聞佛教之結果發表 亦爲佛教信仰之導入 如柏林郊外

建立一種佛教寺院 且發行一種機關雜誌 從事於佛教之宣傳 卽其一例 如是研究爲信仰之引導 佛教學者同時爲學佛者 似亦成事實也 茲尙有應注意者 卽由我佛教界之觀察，彼歐洲之佛教 尙有第二之誤解在焉

所謂第二之誤解者 歐洲於佛教之研究 猶未認識其全體

蓋歐洲學者 從來對於佛教研究之主觀 爲南方之佛教 其北方佛教與東方佛教（此從鷲尾順敬氏等之用語）之研究 猶不十分盡力 至若法譯法華經 及東方聖書中所包含若干之大乘經典 乃至最近亦有編纂佛教辭典 又德意志大學 且有開設佛教講座之提倡 是則彼等關於北方佛教東方佛教 支那及日本發達之 大乘佛教 亦非茫然無知 彼等關於大乘佛教 今後且可知其將益益努力 不過在今日歐洲學者 關於大乘佛教之理解甚爲貧弱 實亦非過言 今當概略述之 歐洲人偏於原始之佛教 不知南方佛教與北方及東方佛教之聯絡 卽所謂原始佛教與大乘佛教如何聯絡之問題 蓋由彼等之見解 欲明此兩者的聯絡 不獨

異常困難 且彼等或至以原始佛教爲真正佛教 而大乘佛教 爲原始佛教之墮落者之感想 例如彼等固守原始佛教 以無神論爲立脚地 而大乘佛教 反說諸佛諸菩薩之存在 以推論其爲多神論之立脚地 此一徵也 如其所言 亦非無一分相似之理由 要之彼等持幼稚見解之研究 以啓導信仰 彼其信仰 卽至原始佛教而止 可斷言也 如此之信仰 其與大乘佛教之信仰 相距遠矣

更有言者 如斯持極端見解之人 欲望其於原始佛教 如何開展至於大乘佛教 固實爲極難事 然卽我佛教學者 從事於此 亦決非可云容易 不過我國學者 由語言文字之關係上觀之 較諸歐洲之學者 對於解決此問題 遙占有利之位置

然則我佛教學者、當如何措置 先欲解決此問題 卽應明原始佛教與大乘佛教的史之聯絡 換言之 卽須明白由原始佛教開展至於大乘佛教以來歷史的徑路 若至不可能之場合 亦當明原始佛教與大乘佛教論理的關係 例如原始佛教中

之某甲思想 發展而爲大乘佛教中之某乙思想 并明其可論理的必然性 此不可不加以最大的努力者也

先年木村泰賢氏所作之「原始佛教思想論」 蓋染指於此問題之一者 概評之 尙無不當 予尙願我國之佛教學者 續續於此種研究之方面 當知木村之着手原非易易 惟念此係必要之事業 不可不精進努力者也

佛學書局之志願

流通部 願將我國各地各局出版佛典及一切佛學書報盡行羅致陳列本局使請閱者任購何書不勞他往爲滿斯願請求 諸方佛經流通處刻經房暨有佛典出版各書局源源庖注俾廣宣傳

出版部 願將大藏教典分別淺深或依類編訂或擇要單行使研讀者得門而入無事旁皇爲滿斯願請求 現代三藏法師通經居士指示途徑俾有遵循

翻印部 願將藏外孤本研究名著學院講義及東西佛籍或與翻刻或爲譯印使潛德發光他山攻錯爲滿斯願請求 海內外藏書家著述家諸大知識借示琳瑯不吝賜教

代辦部 願盡棉力爲發心法施之士審擇稿本計劃印送使佛法普及功德圓成爲滿斯願請求 世界諸大善士幸垂委託決無隕越

佛學書局 謹 啓

發行所 上海北火車站寶山路口

編輯所 上海閘北新民路世界佛教居士林內

雜記

影響軒叢話

江淮間居人。多於中堂供觀音畫像。雖茅茨窳陋。家無長物。亦必有觀音像。高懸壁上。奉祀其虔。像又畫一童子。云係善財。此猶可說。有時畫大士懷中抱一嬰兒。謂爲送子觀音。則俗不可稽矣。又有像上並畫二侍者。聞老僧云。皆觀音弟子。一名慧岸。一名木叉。然亦不知出何典籍。小說西遊記封神傳。皆謂觀音有弟子慧岸木叉。依小說而爲崇祀。恐未必然。且小說亦必有本也。神僧傳卷第七僧伽大師傳云。大師昔在長安。駙馬都尉武攸暨有疾。以澡罐水。噴之而愈。聲震天邑。後有疾者告之。或以柳枝拂著。或令洗石獅子而瘳。或擲水瓶。或令謝過。驗非虛設。福不唐捐。却彼身災。則求馮。警其風厄。則索扇。或認盜夫之錢。或咋黑繩之頭。或尋羅漢之井。或悟裴氏之溺。或預知大雪。或救旱飛雨。神變無方。莫測恆度。後中宗

問葛迴師曰。僧伽大師何人耶。迴曰。是觀音化身也。又宋高僧傳載。釋僧伽者。葱嶺北人。始至西涼府。次歷江淮。當龍朔初年。隸名於山陽龍興寺。自此始露神異。中宗詔上京師。別勅度慧儼。慧岸。木叉三人。各賜衣鉢。木叉梵名。華言解脫。幼從伽學。多顯靈異。中和四年。刺史劉讓厥父中丞。以伽師示夢。啓木叉坐函。茶毗得舍利八百餘顆。表進上僖宗皇帝。勅以其所焚之灰塑像。仍賜諡曰真相大師。于今侍立僧伽大師之左。若配饗焉。又弟子慧儼。恆隨師執持瓶錫云云。據此。則僧伽爲觀音化身。又有弟子曰慧岸。木叉。殆今江淮間所供觀音像。卽僧伽像耳。而所以獨盛於江淮間者。龍興寺旣在山陽。所謂或認盜夫之錢者。亦在山陽時事。又大歷中。州將勒寺知十驛。俾出財供乘傳者。至十五年七月甲夜。大師現形於內殿。乞免郵亭之役。代宗勅中官馬奉誠宣放。乃齋捨絹三百疋。雜綵千段。金澡罐。皇太子衣一襲。令寫貌入內供養。又大師滅後。分形於燕師所。求氈厨。自稱泗洲寺僧。燕使齋所求物到。認塔中形。知是大師也。遂圖貌而歸。於是燕薊。展轉傳寫。無不遍焉。據此。則內廷入供。外方傳寫。流於江淮。至今猶盛。似可信其爲僧伽像矣。密教造像。必遵儀軌。流俗所傳。每難考。

信。如今指洞僧道明。閔長老。稱地藏菩薩像者。亦一例也。

堅瓠祕集載。湖海搜奇。淮陰龍興寺。素雄麗。正德六年。湖水泛溢。民避水於寺中。半月許。污穢殊甚。僧雖苦之。而不能禁。月餘。一青巾白袍者至。年可三十餘。周行廊殿。入室。僧不爲禮。坐定。亦不奉茶。乃問云。此地有飢民住否。曰。有之。又問禪堂曾居否。曰。惟禪堂無有。遂告去。僧亦不送。其夕。居民見羣僧荷擔。自寺中出。其狀或髻或髮。或妍或醜。老少非一。皆向西而行。人疑寺中安得有僧如許。且形狀怪異。可疑。入寺問之。皆云不知。明日雷雨大作。火自後殿起。至山門。俱成煨燼。惟禪堂巖如魯靈光。然乃知青巾者。火部神將。而羣僧則羅漢云云。龍興寺至今猶存。爲竺法護譯正法華經處。有銅佛像三。高皆逾丈。殿宇頽廢。荆棘沒踝。遜清季年。有熊和尚者。發願募脩。誓不完工。不剃鬚髮。見人則叩首至地。稱是燉煌菩薩道場。僧伽大師遊處。理宜興復。卽爲人說法華故事。及太平廣記李白僧伽歌等所記。僧伽神異事。娓娓言之。十餘年來。髮結鬚虬。噉虱盈把。亦旣得新屋數椽。又時爲人佔住。而熊志不稍衰。爲人降經。得一文佈施。皆付工值。亦時自擔泥削木。未嘗稍息。嗟夫。末法澆漓。乃有興福

如熊者。

聽某法師講經。持念珠。昇高座。直身閉目。半齋一語。語既囁啞。音復微細。座下百餘人。漸昏然欲睡。數日開一經題未竟。入文科判瑣碎。則又俯首躬身。目注抄本。一經大義。講演既半。人都不了了。而聽席日廓矣。又聽某居士說法。而比丘則謂白衣上坐。佛法衰相也。其敷陳淺略。言音嘹亮。亦善形容。頗能動人。然有時轉目灼灼。暴筋似蚓。身搖手舞。亦失威儀。昔法雲觀長樂寺法調講論。出謂人曰。一震且大國。衣冠之富。動靜威儀。弗易爲也。前後法師。或有詞無義。或有義無詞。或俱有詞義。而過無威儀。今日法坐。俱已闕矣。皆由習學不優。未應講也。一木審今之法師。何如法調。

新聞

國內之部

常惺法師在中國大學講演

常惺法師。在北平中國大學講演。題爲「佛家思想的起源及其變遷」。大意謂從佛的本身上講。是不適用進化律的。從歷代弟子造論解釋上講。不妨依着歷史上進化的痕跡。分爲三段。其第一段中。說印度古時。有「物本」或「神本」的一元論。及自性神我的二元論。乃至六句的多元論等。後來階級束縛。貴族專橫。直至我佛出世。乃得解放。是爲「印度原始思想」。其第二段中。說世尊解放宗教、解

新聞 國內之部

放苦行、解放私我等邪見。而從時間空間。演繹「不生不滅不增不減大意。是爲「佛陀的正覺」。其第三段。說佛滅後六百年間小乘教紛爭。後二百年大乘調和。後四百年大乘發達。佛滅一千二百年後。漸漸衰亡。佛教入中國。漢魏六朝爲輸入時。唐宋爲融會發達時。元明爲變化衰落時。以及日本佛法大概。是爲「佛滅後的變化」。最後推論將來。謂弘揚佛法於世界。爲國人重大的使命云云。

監督寺廟條例誤字更正

監督寺廟條例。業經國民政府公布施行。其第六條第二項原文。係「寺廟有管理權之僧道。不論用何

一

名稱。認爲住持」。抄發時。「不論」二字。誤作「不能」。已由文官處飭印鑄局刊登公報更正。並函達行政院轉飭所屬各機關查照更正。行政院接到此項公文後。旋即訓令所屬各機關。佈告週知矣。

天津海光寺大鐘之保存

天津八里台海光寺。有大銅鐘一口。重二萬三千餘斤。實大聲宏。係德國於清光緒七年六月。贈於中國。經前直督李鴻章。飭匠在鐘口。鑄刻佛經。即懸於天津勸建海光寺內。至光緒廿六年庚子變亂。日本佔據該寺。將鐘送與英工部局。嗣仍歸還該寺懸掛。作爲地方公物。並製有銅牌兩方。一刻英文。一刻中文。敘述該鐘歷史。惟現在該廟住持溘渡。因生活困難。另赴他方謀食。廟宇亦已頹廢。鐘由天津縣政府派員暫管。銅牌則存於莊頭孫德麟手

。長此廢置。恐有殘毀之虞。南開大學。爲保存古物起見。曾呈請天津市政府。將鐘暫行撥歸該校。築亭保護。既免鐘上佛經損毀。且可留備他年考古之助。市政府當飭教育局公安局會同調查。以該鐘爲八里台公物。海光寺既難自行保存。南開大學。亦未出八里台範圍以外。暫予撥用。事屬可行。已核准撥借。並飭縣政府查照辦理矣。

湖南民政廳令飭寺廟植桐

湖南民政廳。奉省政府發交整理寺產委員陳殿華呈報。各處寺廟。荒地甚多。特令行湖南省佛教會。轉飭各寺僧。將各寺廟所管有荒山荒地。一律種植桐樹。以免荒蕪。並檢發植桐淺說及辦法。由佛教會轉發遵照云。

北平旃檀寺與電車公司之糾葛

北平西四牌樓北大街旃檀寺。建自明萬曆年間。爲本地古刹之一。近來迭經變亂。房屋失修。香火蕭條。現狀頗窘。嗣經北平佛教會。擬在該寺附設冀平圖書館。陳列佛教經典。任人觀覽。藉以維持。乃北平電車公司。欲以該寺借爲電車工人子弟學校之用。該寺住持。根據監督寺廟條例。呈請北平特別市張市長保護。已由張市長轉飭制止矣。(乙)

國外之部

檀香山將開佛教國際會議

美屬檀香山。定于本年七月二十一起至廿六日止。開太平洋佛教青年大會。屆時日本美國高麗中國

新聞 國內之部

印度暹羅緬甸等。皆派代表赴會。此爲佛教界第一次之國際會議。頗可注目也。

本雜誌流通處

上海 開北新民路 世界佛教居士林

上海 北京路泥城橋 功德林佛經流通處

北平 東城大佛寺 佛經流通處

北平 宣外法源寺 中華佛學院

長沙 金線街十號 文平居士

漢口 寶善堂 蓮華寺

此外各佛教機關及各書局有願代銷本雜誌者請隨時
賜函敝發行處接洽爲荷 本社謹啓

中華民國十九年二月一日發行

威音第三期

經理兼編輯 謝畏因

發行處 威音雜誌社

上海麥根路麥根里
四街八百五十號

代印處 良晨好友社

上海北京路浙江路口
電話一二三三八三號

廣告價目表			
地位	封面底 之後面	著述 後面	尋常 地位
全面	四十元	三十元	十八元
半面	二十元	十六元	十元
四分	十二元	十元	六元

郵票代價通用唯以半分一分爲限

價目表				零售 每冊一角 大一 洋律
定	冊	時期	冊數	
全年	二十四	每月	二	價目 在內
半年	十二	每月	二	
全年	二十四	每月	二	